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4/7/01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月	104	撤緩	155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林○輝	撤銷緩起訴處分
地	104	速偵	1159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曾○春	緩起訴處分
呂	104	毒偵	583	毒品防制條例	頭份分局	李○雲	起訴
呂	104	毒偵	663	毒品防制條例	竹南分局	李○雲	起訴
呂	104	偵	2451	公共危險	頭份分局	郭○豪	緩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1537	偽造文書	頭份分局	張○豪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2045	重利	臺灣高檢	NOUYEN THI	不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2196	妨害家庭	竹南分局	鄭○	不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2221	傷害	竹南分局	鄭○	不起訴·緩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2221	傷害	竹南分局	熊○財	不起訴處分
呂	104	偵	2351	公共危險	通霄分局	張○甫	緩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122	偽造文書	羅○尹、羅琦雁	范○慧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2768	竊盜	大湖分局	張○華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2768	竊盜	大湖分局	高○凡	不起訴處分
儉	104	偵	2768	竊盜	大湖分局	高○國	不起訴處分
調	104	偵	3019	家庭暴力防治	頭份分局	夏○土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調	104	偵	3020	家庭暴力防治	通霄分局	李○頤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04	偵	861	傷害	通霄分局	陳○哲	不起訴處分
調	104	調偵	51	偽造有價證券	苗栗市公所	徐○乾	起訴
麗	104	毒偵	674	毒品防制條例	苗栗分局	邱○同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04	毒偵	226	毒品防制條例	苗縣警局	江○毅	緩起訴處分
讓	104	撤緩偵	115	家庭暴力防治	簽○	邱○乾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04	偵	2421	非駕業務傷害	竹南分局	廖○立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偵	2449	營利姦淫猥褻	苗栗分局	何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04	偵	2248	公共危險	苗栗分局	劉○文	不起訴·緩起訴處分
讓	104	調偵	133	竊盜	苗栗卓蘭鎮所	林○如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調偵	133	竊盜	苗栗卓蘭鎮所	林○文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調偵	133	竊盜	苗栗卓蘭鎮所	林○朝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調偵	133	竊盜	苗栗卓蘭鎮所	林張○妹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調偵	133	竊盜	苗栗卓蘭鎮所	林○萍	不起訴處分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